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告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其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進行初步審查，包括本集團最新的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政年度**」），其擁有人應佔純利將錄得不少於人民幣80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79,600,000元）。溢利增加主要歸因於：(i) 經濟環境仍然有利於中國精細化工行業，為本集團的產品提供了良好的市場條件，導致本集團的收入顯著增加；及(ii) 本集團透過精簡其生產活動，進一步優化其整體生產力及效率，從而有效地遏制其生產成本，並大幅改善其毛利及毛利率。

本公司正在編制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資料而得出，有可能需要作進一步調整。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確認或審

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財政年度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有關本集團財政年度之財務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載。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楊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楊先生、王子江先生及陳孝華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